

陇 县 民 政 局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订民政地方性规章制度草案意见，编制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全县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二) 负责全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的执法监察工作。

(三) 负责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办法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四) 指导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村民自治和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

(五) 拟订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与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县社区建设和社区管理服务工作。

(六)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承办全县经营性公墓的审核上报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七) 指导全县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活动，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八) 拟订全县行政区域和地名规划；负责乡（镇）、村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县级和县内行政区域界限联检和边界争议的调处；负责地名命名、更名及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

(九) 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老年人、残疾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

困难群体的社会福利救济和权益保障工作,推进社会福利社会化。负责福利彩票的发行、销售和社会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

(十)负责所属单位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经费的分配和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各乡镇民政事业费管理和使用。

(十一)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强化兜底保障职能,提升困难群众民生福祉

1. 加强社会救助动态管理,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严格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政策、资金支持总体稳定,推动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指导各镇开展低保年审核查,规范城乡低保申请审核审批程序。健全责任追究制度,低保对象抽检率达到 10%以上,保证保障对象的精准率。持续推进城乡低保动态管理机制,提高低保覆盖面。加大城乡低保公示监督力度,按月足额发放城乡低保资金。健全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数据库,定期开展数据对比,及时监测预警困难群众致贫返贫风险。完善防返贫监测预警、困难群体精准识别、急难对象主动发现、“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四项机制,及时将符合条件的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户等按规定纳入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 精准落实救助政策,提升管理服务水平。按照《宝鸡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实施细则》,适时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启动物价上涨联动机制,足额发放低保、特困供养等救助资金。开展城乡低保边缘家庭

认定，运用刚性支出扣减、家庭财产适当豁免、重病重残“单人保”等政策，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低保范围。

3. 强化全过程监督指导，提升救助服务效率。强化各镇社会救助责任，抓好政策法规培训，规范低保、特困供养审核确认和动态管理流程，确保审核确认权限“下得去”、责任“接得住”、业务“管得好”。推广“e救助”和“社会救助”平台，推动救助服务管理转型升级，实现救助事项“掌上办”“指尖办”。按照最新《临时救助实施细则》全面落实临时救助政策，做到应救尽救。发挥镇社会工作站在社会救助中的作用，积极发展服务类救助，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救助工作。探索建立社会救助领域信用体系，通过张榜公布、建立“黑名单”等措施对骗取社会救助的行为予以惩戒，形成“能进能出”的动态管理体制。

二、聚焦老有所养，推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

4. 健全基本养老服务制度，加强养老服务行业监管。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做好城乡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将有集中供养服务需求的人员全部纳入集中供养范围。推动落实《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养老机构预防老年人跌倒基本规范》等9项行业标准，加强登记和备案管理，提高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星级评定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规范养老服务机构运营。开展养老服务人才培养提升行动，促进养老护理人员队伍稳定健康发展。

5. 加强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持续优化养老服务供给。巩固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改革试点成果，联合推进新建居住区按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探索多元化养老投资建设模式，鼓励支持发展小型化、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加强以护理型为主的养老机构建设，加快两所敬老院改造升级照护型床位进程，

开辟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单元，确保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50%以上。持续推进东城、西城、东风 3 个社区日间照料服务站全面巩固提升。

6. 规范幸福院运行管理，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落实新修订的《农村互助幸福院运行管理办法》，抓好全县 79 个农村互助幸福院规范运行管理和星级评定，提升运营服务水平。加强幸福院监督检查，提升幸福院硬件水平。健全“爱心助老员”队伍，持续做好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

三、推进基层治理体系现代化，夯实国家治理根基

7. 深化基层群众自治实践，构建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加强换届后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一肩挑”监督管理，规范权力运行。加强村（居）民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力争使 10%的村达到规范化建设标准。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规范村级“小微权力”事项，健全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制度等组织运行机制。

8. 创新城乡社区治理模式，提升基层治理能力。以“四型社区”建设为统领，抓好社区分级定管理，健全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治理“六个一”工作机制。深化“四社联动”，探索社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与居民自治、社区服务、社区资源等相互衔接模式。聚力打造新城、北城 2 个标杆社区，积极申报全国创新社区治理实验示范区。

9. 优化社区服务功能，创建基层治理标杆。推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新建 3 个农村社区公共服务中心、2 个标准化城镇示范社区。推广运用县级智慧社区服务平台，广泛开展公共服务、便民利民服务、志愿服务三大服务，畅通群众服务“最后一公里”。推进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建立“三岗十八级”

绩效薪酬体系。做好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公开招聘。

四、坚持党对社会组织领导，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10. 建立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机制。完善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尽快出台《社会组织事中事后监管清单》。分行业分对象精准培训，有效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采取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备、“双随机”执法检查 and 全面年检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监管。突出优化营商环境，持续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落实“双减”政策，加大对民办培训教育机构的监管力度。推动信用管理，有效应用执法检查结果，提升社会组织依法依规开展活动的自觉性。完善激励机制，有效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等级评估，不断提升内部治理水平。畅通举报渠道，依法取缔、打击非法社会组织和社会组织非法活动，有效防范化解社会组织领域风险。

11. 引导支持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推动全县社区社会组织数量增加、质量提升。开展社会组织政策法规、内部治理能力提升和“走出去”培训。深化社会组织“三走三进”活动，开展社会组织“领头雁”工程和“成长”计划，做好典型案例评选及宣传推广，培育打造陇县社会组织品牌。

五、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彰显民政爱民责任担当。

12. 提升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水平。落实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政策，做好孤儿助学、收养登记管理等工作。出台推进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意见，提升儿童福利机构“养治教康”水平。加大政府购买力度，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服务。做好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配备和新任职人员培训工作。落实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监护责任，推进“明天计划”、“福彩圆梦·孤

儿助学工程”等项目稳定运行。

13. 强力推进未保示范县创建。贯彻落实《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加强政策宣传、业务培训，提升儿童养育、医疗、教育、康复、社会工作综合服务能力。建立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四位一体”救助保障联动响应机制。推动建立独立或相对独立的县镇两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探索推进镇未保工作站建设，以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为标杆，打造设施一流、功能齐全、保障有力的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镇未保工作站不低于 10%，每镇建成 1-2 个未保工作站示范点，全力推动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创建一举成功。

六、优化专项事务管理，推动社会事务创新发展。

14. 全面加强和优化婚姻登记管理服务。开通婚姻登记人脸识别、指纹识别、电子档案系统，健全涉外婚姻管理服务工作协作机制，高质量推动婚姻管理服务发展。做好历史档案电子化录入，上半年实现结婚登记“跨区域通办”。创新结婚颁证服务方式，做好重大节日预约服务。开展婚前辅导、离婚调处、矛盾化解等工作。

15. 持续深化殡葬领域管理服务改革。加快县殡仪馆改室外工程建设，完成 3 个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巩固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成果，依法加强殡仪服务行业和公墓管理。落实困难群众殡葬救助政策，做好传统节日文明祭扫服务保障工作。健全“红白理事会”运行机制，约束散埋乱葬、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

16. 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健全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充实特邀监督员队伍。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强化协同联动，做好街面巡查、送医救治、站内管理和站外托养。开展“夏季送清

凉”“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帮助滞留人员回归家庭和社会。坚持每周上街巡查不少于 3 次。极端天气下，坚持每天上街巡查。积极协调公安、城管、交通等部门，年内开展联合大检查不少于 4 次。建立流浪走失人员信息库，做好长期滞留人员落户安置工作，实现动态“清零”。发挥福彩投注点的临时庇护功能，建立长期易流浪人员回访稳固机制，提升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和水平。

17. 扎实做好残疾人福利工作。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坚持“残联审核、民政审定、精准发放”原则，加强上下沟通衔接，确保人员信息动态更新，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积极参与“助残日”等残疾人关爱活动。根据县公安局提供的人员名单，及时足额发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

三、部门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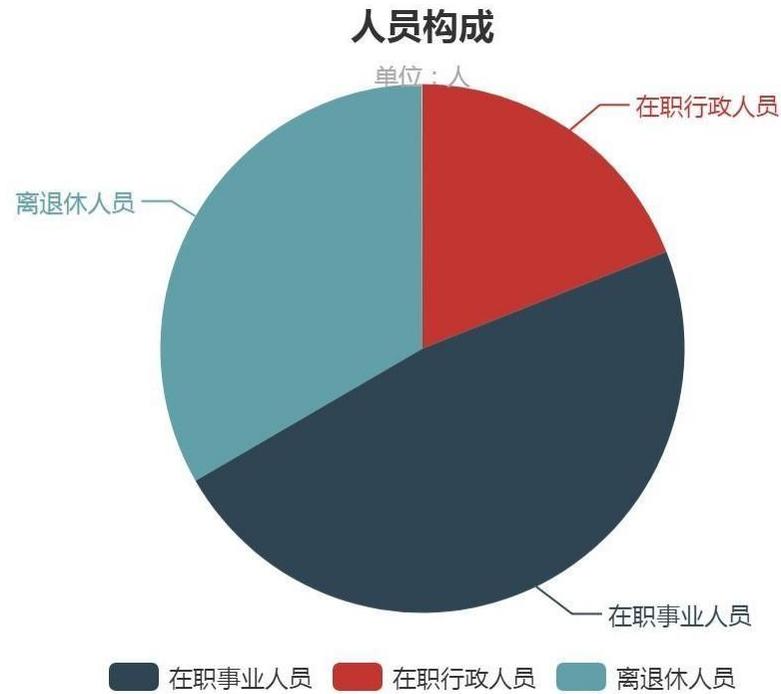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陇县殡葬管理服务站、陇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见单位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陇县民政局	无
2	陇县殡葬管理服务站	无
3	陇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无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34 人；实有人员 64 人，

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2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3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3874.79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74.79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0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0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2313.6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困难群众救助预算；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3874.79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74.79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00 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2313.6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困难群众救助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874.79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74.79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0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2313.6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困难群众救助预算；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3874.79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74.79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0.000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2313.6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困难

群众救助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74.79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13.6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困难群众救助预算。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74.7949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80201）136.87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1.3414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工作人员 14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80202）18.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部门预算。

(3) 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10.00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4)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08）283.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3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有招录社区专职人员计划。

(5)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96.21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72.210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原民政局统发工资属低保中心工作人员基本支出划转至陇县低保中心，因此预算较上年增加。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6.29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327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变化。

(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1.84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906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变化。

(8) 儿童福利（2081001）78.79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99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村居儿童主任工作补贴预算。

(9) 殡葬（2081004）80.39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3932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原民政局统发工资属殡葬管理服务站工作人员基本支出划转至陇县殡葬管理服务站，因此预算较上年增加。

(10)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2081005）114.09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4.0946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编制预算时该科目编制事业人员基本支出。

(11)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81107）304.78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78 万元，原因是根据上年残疾人基数增加了部门预算。

(12)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1）600.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0 万元，原因是上年资金缺口较大，因此本年度增加了预算。

(13)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2）1760.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60 万元，原因是上年资金缺口较大，因此本年度增加了预算。

(14)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82102）250.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原因是上年资金缺口较大，因此本年度增加了预算。

(15)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2100499）22.20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16)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3.488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887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该科目预算时编制行政人员医疗保险。

(17)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5.60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093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该科目预算时编制事业人员医疗保险。

(18) 住房公积金（2210201）33.2125万元，较上年增加增加 0.3475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新2名工作人员，因此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74.7949万元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60.0032万元，较上年减少209.3743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本年度减少工作

人员12人，因此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97.90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7.2417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3018.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17.77 万元，原因是上年度因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缺口较大，因此本年度增加了县级预算。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74.7949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529.03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0.3406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工作人员 12 人，因此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20.02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70.6331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工作人员有变化，因此减少了预算。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6）206.841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6.8411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本年度将原民政局统发工资属低保中心及殡葬管理服务站工作人员基本支出划转至陇县低保中心及殡葬管理服务站 2 个基层单位，因此预算较上年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3018.89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17.77 万元，原因是上年度因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缺口较大，因此本年度增加了县级预算。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 按功能支出分类。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2)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3)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3万元，同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3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与上年持平；会议费 0.3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2 年本部门未安排购置车辆。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2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 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2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74.7949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022年，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23.9017万元，较上年增加4.241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编制预算时增加了预算编制。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陇县民政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报表	是否空表	公开表理由
表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否	
表11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2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3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4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注：1、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2、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3、市 县部门涉及公开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的，请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添加公开。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1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 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 出经济分类 科目	预算数
1	一、部门预算	3874.79	一、部门预算	3874.79	一、部门预算	3874.79	一、部门预算	3874.79
2	1、财政拨款	3874.7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65.02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29.04
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74.79	2、外交支出	0.00	(1) 工资福利支出	438.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3
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3、国防支出	0.0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2)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4) 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06.84
7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409.77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3、事业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 工资福利支出	22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9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28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15.77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8.89
11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41.30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6、其他收入	0.00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 资本性支出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 对企业补助	0.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0.0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 其他支出	0.0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33.21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32								
33	本年收入合计	3874.79	本年支出合计	3874.79	本年支出合计	3874.79	本年支出合计	3874.79
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5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00
36	上年结转	0.00						
37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0.00						
38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0.00						
39								

40	收入总计	3874.79	支出总计	3874.79	支出总计	3874.79	支出总计	3874.79
----	------	---------	------	---------	------	---------	------	---------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2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1		合计	3,874.79	3,8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303	陇县民	3,874.79	3,8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303001	陇县民	1,057.95	1,057.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303002	陇县民	97.49	9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303003	陇县城	2,719.35	2,719.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乡居民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 (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 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 出经济科目 (按	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	3874.79	一、财政拨款	3874.79	一、财政拨款	3874.79	一、财政拨款	3874.79
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74.7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65.02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29.04
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0.00	2、外交支出	0.00	(1) 工资福利支出	438.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3
4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6			5、教育支出	0.00	(4) 资本性支出	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06.84
7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409.77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 工资福利支出	220.00	7、对企业补助	0.00
9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28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1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15.77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8.89
11			10、卫生健康支出	41.30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2			11、节能环保支出	0.00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00	(6) 资本性支出	0.00	12、债务还本支出	0.00
14			13、农林水支出	0.00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13、转移性支出	0.0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00	(8) 对企业补助	0.00	14、预备费及预留	0.0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5、其他支出	0.0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0)其他支出	0.00		
18			17、金融支出	0.00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33.21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24、预备费	0.00				
26			25、其他支出	0.00				
27			26、转移性支出	0.0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0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0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1								
32	本年收入合计	3874.79	本年支出合计	3874.79	本年支出合计	3874.79	本年支出合计	3874.79
33	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00
34								
35								
36								
37	收入总计	3874.79	支出总计	3874.79	支出总计	3874.79	支出总计	3874.79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3,874.79	448.92	16.10	3,409.77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28	396.61	16.10	3,387.57	
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44.09	172.80	15.29	356.00	
4	2080201	行政运行	136.88	123.65	13.23	0.00	
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	0.00	0.00	18.00	
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0.00	0.00	0.00	10.00	
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83.00	0.00	0.00	283.00	
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6.21	49.15	2.06	45.00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0	46.30	0.00	0.00	
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4	21.84	0.00	0.00	
12	20810	社会福利	273.27	155.67	0.81	116.79	
13	2081001	儿童福利	78.79	0.00	0.00	78.79	
14	2081004	殡葬	80.39	44.58	0.81	35.00	
1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4.09	111.09	0.00	3.00	
16	20811	残疾人事业	304.78	0.00	0.00	304.78	
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04.78	0.00	0.00	304.78	
1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60.00	0.00	0.00	2,360.00	
1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0.00	0.00	0.00	600.00	
2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60.00	0.00	0.00	1,760.00	
21	20820	临时救助	0.00	0.00	0.00	0.00	
2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0.00	0.00	0.00	250.00	

2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0.00	0.00	0.00	250.00
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0	19.10	0.00	22.20
28	21004	公共卫生	22.20	0.00	0.00	22.20
2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2.20	0.00	0.00	22.20
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0.00
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9	13.49	0.00	0.00
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1	5.61	0.00	0.00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0.00	0.00
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1	33.21	0.00	0.00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1	33.21	0.00	0.0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6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3,874.79	448.92	16.10	3,409.77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8.00	438.00	0.00	22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7.08	107.08	0.00	0.00	
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00	44.00	0.00	0.00	
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9.78	69.78	0.00	0.00	
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2	21.72	0.00	0.00	
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50	8.50	0.00	0.00	
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	3.49	0.00	0.00	
9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	34.07	0.00	0.00	
1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2	22.42	0.00	0.00	
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2.70	32.70	0.00	0.00	
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0	13.60	0.00	0.00	
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57	15.57	0.00	0.00	
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7	6.27	0.00	0.00	
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49	13.49	0.00	0.00	
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1	5.61	0.00	0.00	
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9	0.69	0.00	0.00	
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25	0.25	0.00	0.00	
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3.45	23.45	0.00	0.00	
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6	9.76	0.00	0.00	
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3.70	3.70	0.00	220.00	
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	1.85	0.00	0.00	
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90	7.80	16.10	174.00	

2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8.20	0.00	9.20	99.00	
2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0	0.00	1.20	35.00	
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0.00	
27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3	0.00	4.03	0.00	
28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	0.00	1.67	0.00	
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80	7.80	0.00	0.00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	0.00	0.00	40.00	
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18.89	3.12	0.00	3,015.77	
32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28	3.12	0.00	26.16	
33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89.61	0.00	0.00	2,989.61	
34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0.0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7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465.02	448.92	16.1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1	396.61	16.10	
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8.09	172.80	15.29	
4	2080201	行政运行	136.88	123.65	13.23	
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0.00	0.00	0.00	
7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0.00	0.00	0.00	
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1.21	49.15	2.06	
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14	68.14	0.00	
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0	46.30	0.00	
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84	21.84	0.00	
12	20810	社会福利	156.48	155.67	0.81	
13	2081001	儿童福利	0.00	0.00	0.00	
14	2081004	殡葬	45.39	44.58	0.81	
1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1.09	111.09	0.00	
1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00	0.00	0.00	
1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0.00	0.00	0.00	
1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0.00	0.00	0.00	
1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00	0.00	0.00	
2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00	0.00	0.00	
21	20820	临时救助	0.00	0.00	0.00	
22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00	0.00	0.00	
2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0.00	0.00	0.00	

24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0.00	0.00	0.00
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0.00
28	21004	公共卫生	0.00	0.00	0.00
2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00	0.00	0.00
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0.00
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9	13.49	0.00
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1	5.61	0.00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1	33.21	0.00
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1	33.21	0.00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21	33.21	0.0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表8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465.02	448.92	16.1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00	438.00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7.08	107.08	0.00	
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00	44.00	0.00	
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9.78	69.78	0.00	
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2	21.72	0.00	
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50	8.50	0.00	
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	3.49	0.00	
9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	34.07	0.00	
1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2	22.42	0.00	
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2.70	32.70	0.00	
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0	13.60	0.00	
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57	15.57	0.00	
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7	6.27	0.00	
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49	13.49	0.00	
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1	5.61	0.00	
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9	0.69	0.00	
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25	0.25	0.00	
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3.45	23.45	0.00	
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6	9.76	0.00	
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0	3.70	0.00	
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	1.85	0.00	

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0	7.80	16.10	
2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9.20	0.00	9.20	
2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0.00	1.20	
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27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3	0.00	4.03	
28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	0.00	1.67	
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80	7.80	0.00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	3.12	0.00	
32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12	3.12	0.00	
33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0.00	0.00	
34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表9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0.00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2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4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			五、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6			六、农林水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7			七、交通运输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七、对企业补助	0.00
8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9			九、金融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0			十、其他支出	0.00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1			十一、转移性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2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13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三、转移性支出	0.00
14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0.00
15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五、其他支出	0.00
16					其他支出	0.00		
17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1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19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0								
21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表10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1		合计	3,409.77	
2	1	全额	3,409.77	
3	303001	陇县民政局	724.77	
4		专用项目	724.77	
5		残疾人两项补贴	304.78	
6		残疾人生活补贴及护理补贴	304.78	全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7		慈善工作经费	5.00	
8		慈善工作经费	5.00	2022年度慈善工作经费部门预算
9		儿童主任岗位补贴资金	26.16	
10		村居儿童主任工作津贴（未 成年人保护资金）	26.16	2022年度村居儿童主任工作津贴
11		孤儿大学生生活费	16.38	
12		孤儿大学生生活费	16.38	2022年度孤儿大学生生活补助
13		孤儿生活费	24.19	
14		孤儿生活费	24.19	2022年度孤儿生活费
15		孤儿院运行经费	3.00	
16		儿童福利院工作经费	3.00	2022年度儿童福利院工作经费
17		婚姻登记处工作经费	4.00	
18		婚姻登记处工作经费	4.00	2022年度婚姻登记处工作经费部门预算

19		精神病患者监护人补贴	22.20	
20		严重精神患者监护人补贴	22.20	2022年度严重精神患者监护人补贴
2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4.00	
22		救助站工作经费	4.00	2022年度县救助站工作经费
23		民政综合服务中心运行维护费	10.00	
24		民政工作经费	10.00	2022年度部门预算
25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10.00	
26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10.00	2022年度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27		社区“三委成员”工资及社保 资金	90.00	
28		社区“三委”成员工资及 社保资金	90.00	2022年度社区“三委”成员工资及社保资金
29		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 费	40.00	
30		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 项经费	40.00	2022年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31		社区妇联主席工资报酬	3.00	
32		社区妇联主席工资	3.00	2022年度社区妇联主席工资
33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经费、管理员 工资	20.00	
34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经费 、办公费及管理人员工资	20.00	2022年度部门预算
35		社区专职人员报酬	130.00	
36		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及“五险 一金”	130.00	社区专职人员薪酬待遇及社保资金
37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12.06	
38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款	12.06	2022年度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39	303002	陇县殡葬管理服务站	35.00	

40		专用项目	35.00	
41		工作经费	5.00	
42		殡仪馆工作经费	5.00	2022年部门预算
43		殡葬收费	30.00	
44		非税收入	30.00	2022年部门预算
45	303003	陇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2,650.00	
46		专用项目	2,650.00	
47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600.00	
48		城市低保金县级配套资金	600.00	资金用于发放全县城市低保补助对象救助资金。保证城市低保户的基本生活，提升居民幸福感，获得感。
49		各镇及社区救助工作经费	13.00	
50		各镇及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13.00	用于低保中心各镇及社会救助工作经费支出。
51		救助工作经费	22.00	
52		县低保中心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2.00	用于低保中心开展社会救助相关工作经费开支。
53		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运行维护费	5.00	
54		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工作经费	5.00	用于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工作开展相关经费支出。
55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760.00	
56		农村低保金	1,760.00	用于陇县各镇农村低保户发放农村低保补助资金，确保农村低保服务对象基本生活，尽可能提升农村低保户的生活质量。
57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0.00	
58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费	150.00	用于全县五保户日常生活必备支出。保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证全县社会兜底保障工作有序开展进行。
59		农村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支出	100.00	
60		农村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	100.00	于农村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发放资金。保障护理人能够有条件对护理对象进行护理，保障服务对象基本生活。

2022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表11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代码	预算单位名称	预算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政府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政府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项目类别	资金性质	备注
----	--------	--------	--------	----	--------------	--------------	----------------	----------------	------	------	----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维护困难群众居民家庭信息核对系统, 确保困难群众年审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个数	居民家庭信息核对平台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5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全年维护费用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县级配套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城市低保金, 确保城镇最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人数	1651人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600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发放标准	按610元/月进行补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社会救助站日常办公经费，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内容	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等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4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各镇及社区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各镇及社区日常救助工作的顺利开展, 确保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镇及社区数	13个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13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13个单位各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殡葬收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殡葬管理服务站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确保其工作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	办公费、水电费、临聘人员工资等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3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孤儿生活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19	
		其中: 财政拨款		24.1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补助, 确保孤儿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人数	36人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24.19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孤儿生活补助标准	集中供养: 1400元/人/月; 散居 孤儿: 13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社区“三委成员”工资及社保资金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9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足额发放社区“三委”成员工资薪酬, 缴纳社保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三委”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发放社区“三委”薪酬	按季度发放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下达指标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6	
		其中: 财政拨款		12.0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落实留守和困境儿童日常巡访和关爱帮扶工作, 防范和化解各类安全隐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11人	
		质量指标	年初预算资金	12.06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标准	人均700元/月, 享受低保儿童补差至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使全县社会组织党建日常工作的开展, 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社会组织数量	136个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1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4.78	
		其中: 财政拨款		304.7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及重症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10250人以上	
		质量指标	全年预算数	304.78万元	
		时效指标	两项补贴资金发放时限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生活补贴: 成人60元/人/月, 儿童100元/人/月; 护理补贴: 一级护理120元/人/月, 二级护理补贴8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孤儿院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儿童福利院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费	会议费、聘用人员薪酬、办公费、差旅费等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3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经费、管理员工资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工作人员工资, 确保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数	4个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2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财政配套资金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农村特困供养人员补助金, 确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时限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人数	456人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15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人员补助发放标准	538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支出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特困供养人员照料护理费, 确保特困供养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实现全社会都低保障无死角。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人数	444人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数	10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照料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一档400元/人/月, 二档240元/人/月, 三档16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76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农村低保金, 确保农村低保户基本生活, 践行民政为民, 民政爱民理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人数	11592人	
		质量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176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金发放标准	A类: 408元/人/月, B类: 373元/人/月, C类: 33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孤儿大学生生活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38	
		其中: 财政拨款		16.3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孤儿大学生生活补助, 确保孤儿大学生受教育权利得到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大学生人数	17人	
		质量指标	年初预算数	16.38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孤儿大学生生活补助标准	14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儿童受教育权利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社区妇联主席工资报酬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社区妇女工作落到实处, 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 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妇联主席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妇联主席工作补贴	500元/月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精神病患者监护人补贴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20	
		其中: 财政拨款		22.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落实落细, 缓解家庭困难,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病患者监护人补贴	185人	
		质量指标	精神病患者监护人补贴标准	200元/月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指标	2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民政综合服务中心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转, 确保机关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	23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内容	水电费、垃圾清运、保洁等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下达资金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5个社区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其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5个社区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40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补贴标准	5个社区工作经费各3万元，服务 群众专项经费各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的开展，确保其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	办公费、差旅费等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4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慈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其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其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	会议费、办公费等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5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社区专职人员报酬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足额按月发放社区专职人员工资, 缴纳各类社保资金, 确保工资福利待遇发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专职人员职数	43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时限	按月发放及缴纳社区专职人员工资及社保资金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成本指标	全年下达指标	1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	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县低保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证其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办公	办公费、水电费及差旅费等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22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2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殡葬管理服务站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其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经费	水电费、差旅费、办公费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	5万元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配套资金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项目名称		儿童主任岗位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陇县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16	
		其中: 财政拨款		26.1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日常巡访和关爱帮扶工作, 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隐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村居儿童主任数	109人	
		质量指标	困难儿童帮扶工作	日常巡访和关爱工作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每人每月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儿童日常生活	得到保障和关爱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p>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p>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部门（单位）名称		陇县民政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金额合计		3874.79	3874.79
			3,874.79	3,874.79	
年度总体目标	1、确保财供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及各类社保资金顺利发放； 2、维持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3、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4、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乡统筹； 5、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落实留守和困境儿童日常寻访和关爱帮扶工作，防范和化解各类安全隐患； 6、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解决残疾人生活困难和照料护理困难问题； 7、保障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落实落细，缓解家庭困难，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数	38人	
			孤儿人数	17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17人	
			残疾人数	10530人	
			农村低保人数	11592人	
			城市低保人数	1651人	
			农村特困供养人数	456人	
			村居儿童主任人数	109人	

		严重精神患者人数	185人	
	质量指标	孤儿补助标准	散养孤儿人均1300元/月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标准	人均700元，享受低保儿童补差至1000元	
		残疾人生活及护理补贴补助标准	困难残疾人：成人60元/月；儿童100元/月	
		农村低保发放标准	A类：408元/人/月；B类：373元/人/月	
		城市低保发放标准	按610元/人/月进行补差	
		农村特困供养人员补助及照料护理补助标准	538元/人/月；照料护理费：一档400元/人/月	
		村居儿童主任工作补贴标准	200元/月	
		严重精神患者监护人补助标准	200元/月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资金发放	按月发放
	财供人员工资发放		按月发放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资金逐月发放率	100%	
		财供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得到保障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逐步提升
			财供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顺利发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政策知晓率	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以上
备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绩效整体预算绩效。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2022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备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3、市县根据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情况，统一部署，积极推进。					